



联合国



环境规划署

Distr.  
GENERAL

UNEP/OzL.Pro/ExCom/57/23  
3 March 200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  
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  
第五十七次会议  
2009年3月30日至4月3日，蒙特利尔

### 项目提案：孟加拉国

本文件包括多边基金秘书处对以下项目提案的评论和建议：

#### 淘汰

- 国家消耗臭氧层物质淘汰计划（第二、第三和第四次付款） 开发计划署和环境规划署

**项目评价表 — 多年期项目**  
**孟加拉国**

<b>(一) 项目名称</b>	<b>机构</b>
氟氯化碳淘汰计划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b>(二) 最新第7条数据 (ODP吨)</b>					<b>年: 2007</b>
CFC: 154.9	CTC: 0.1	Halons: 0	MB: 0	TCA: 0.5	

<b>(三) 最新国家方案行业数据 (ODP吨)</b>											<b>Year: 2007</b>		
物质	气雾剂	泡沫塑料	哈龙	制冷		溶剂	加工剂	计量吸入器	实验室用途	甲基溴		烟草磨里	总计
				生产	维修					检测和装运前消毒处理	非检测和装运前消毒处理		
CFC				20	60.8			71.9					152.7
CTC						0.1							0.1
Halons													0
Methyl Bromide													0
Others													0
TCA						0.5							0.5

<b>(四) 项目数据</b>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Total	
<b>蒙特利尔议定书的消费量</b>		CFC	581.6	290.8	290.8	87.2	87.2	87.2	0.	
		CTC, TCA	0.9	1.5	1.5	1.5	1.5	1.5	0.3	
<b>最大允许消费量 (ODP吨)</b>		CFC	328.7	289.7	207.2	87.1	71.	53.	0.	
		CTC, TCA	6.6	1.5	1.5	1.5	1.5	1.5	0.	
<b>项目费用 (美元)</b>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项目费用	155,000.	516,000.	134,000.	55,000.	55,000.	55,000.	55,000.	1,025,000.
		支助费用	11,625.	38,700.	10,050.	4,125.	4,125.	4,125.	4,125.	76,875.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项目费用	90,500.	125,500.	30,500.	30,500.	30,500.	22,500.		330,000.
		支助费用	11,765.	16,315.	3,965.	3,965.	3,965.	2,925.		42,900.
<b>原则核准资金总额 (美元)</b>		项目费用	245,500.	641,500.	164,500.	85,500.	85,500.	77,500.	55,000.	1,355,000.
		支助费用	23,390.	55,015.	14,015.	8,090.	8,090.	7,050.	4,125.	119,775.
<b>执行委员会发放资金总额 (美元)</b>		项目费用	245,500.	0.	0.	0.	0.	0.	0.	245,500.
		支助费用	23,390.	0.	0.	0.	0.	0.	0.	23,390.
<b>本年申请资金总额 (美元)</b>		项目费用						891,500.		891,500.
		支助费用						77,120.		77,120.

**(五) 秘书处的建议:** **一揽子核准**

## 项目说明

1. 作为牵头执行机构，开发计划署代表孟加拉国政府提交了孟加拉国国家消耗臭氧层物质淘汰计划第一个工作方案执行情况的进度报告，以及《协定》要求提供的的核查报告，供执行委员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开发计划署还提交了为第二、第三和第四个工作方案供资的申请，总金额为：705,000 美元外加机构支助费用 52,875 美元给开发计划署，186,500 美元外加机构支助费用 24,245 美元给环境规划署。

### 背景

2. 执行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核准了孟加拉国国家消耗臭氧层物质淘汰计划，供资总额为 1,355,000 美元，外加给开发计划署 76,875 美元的机构支助费用和给环境规划署 42,900 美元的机构资助费用，用于在 2009 年底之前全部淘汰该国剩余的各类氟氯化碳（194 ODP 吨）、四氯化碳以及三氯乙酸（7 ODP 吨）消费。在同一次会议上，执行委员会还核准了 155,000 美元外加机构支助费用 11,625 美元给开发计划署，90,500 美元外加机构支助费用 11,765 美元给环境规划署，用于执行第一次付款。

3. 在核准孟加拉国国家消耗臭氧层物质淘汰计划之后，执行委员会考虑到孟加拉国的特殊情况，核准了为编制一个在孟加拉国计量吸入器行业淘汰各类氟氯化碳的项目供资（第 50/19 号决定）。执行委员会第五十二次会议随后核准了该投资项目，淘汰计量吸入器制造使用的各类氟氯化碳 76.3 ODP 吨（第 52/32 号决定）。

### 进度报告和核查

4. 根据孟加拉国国家消耗臭氧层物质淘汰计划第一次付款执行情况的进度报告，已完成了下列活动：培训了 1,000 名制冷维修技术员和 150 名海关官员；复制了 10,000 本良好做法守则手册、7,500 份证书以及 150 本海关培训手册。总共购买了 10 个消耗臭氧层物质识别器，并已将近最后确定购置制冷维修工具包。开展了提高民众认识活动，并为项目管理机构配备了工作人员。

5. 编制了关于 2004 年至 2007 年氟氯化碳消费数量核查报告。核查报告表明，2007 年氟氯化碳进口数据严重背离孟加拉国政府与执行委员会之间《协定》的规定。与臭氧机构讨论了此问题，臭氧机构报告称，由于医疗行业对使用氟氯化碳的计量吸入器的需求，根据缔约方 XVIII/16 号决定（即一些第五条国家在使用氟氯化碳的计量吸入器制造上面临困难），为医药行业使用各类氟氯化碳另外颁发了执照。报告得出的结论是，在 2007 年，氟氯化碳消费总量是 155.1 ODP 吨，其中 83.3 ODP 吨用于制冷行业，71.9 ODP 吨用于医药行业。该年四氯化碳和三氯乙酸消费总数量分别为 0.07 ODP 吨和 0.5 ODP 吨。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进口和发证制度的规则和章程是全面的，并得到严格实施。

6. 在为第一次付款核准的 245,500 美元中，只发放了 157,258 美元。88,242 美元余额已承诺在 2009 年 6 月之前发放。

### 第三次付款的行动计划

7. 孟加拉国政府承诺根据国家淘汰计划第二次至第四次付款实施若干活动。这些活动包括在 2009 年至 2011 年期间再培训 5,500 名制冷维修技术员并向他们发证，再印刷 10,000 本良好做法守则手册和 7,500 份证书。还计划再培训 250 名海关官员，购置 10 个制冷剂识别器。计划的活动还包括购置额外 125 个回收装置和 25 个汽车空调回收/再循环装置及其附属设备，以及一个奖励方案，以把 4,000 个使用氟氯化碳的家用和小型商业制冷系统以及 750 个汽车空调系统改装为使用替代制冷剂。将开展提高公众认识和散发信息的活动，同时实施与国家消耗臭氧层物质淘汰计划有关的监测和报告活动。

## 秘书处的评论和建议

### 评论

#### 因未履约减少供资

8. 根据孟加拉国政府按照《蒙特利尔议定书》第 7 条报告的数据，2004 年至 2006 年氟氯化碳消费数量低于《蒙特利尔议定书》和该国政府与执行委员会之间的《协定》允许的数量。在 2007 年（第 7 条数据）和 2008 年（该国政府报告的初步数据），氟氯化碳消费量高于《蒙特利尔议定书》和《协定》规定的数量，如下表所示。

参数	氟氯化碳消费量 (ODP 吨)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蒙特利尔议定书》数量	581.6	290.8	290.8	87.2	87.2	87.2	0.0
《协定》数量	328.7	289.7	207.2	87.2	71.0	53.0	0.0
消费量（第七条）	294.9	263.0	196.2	154.9	158.3(*)		
超过协定消费量				67.7	87.3		
<b>氟氯化碳行业使用</b>							
制冷维修	232.1	201.7	120.4	83.3	59.9		
计量吸入器制造	63.2	61.8	76.3	71.9	98.4		
氟氯化碳消费总量	295.3	263.5	196.7	155.2	158.3		

(\*) 孟加拉国政府提供的氟氯化碳消费初步估计数量。

9. 根据该国政府与执行委员会之间的《协定》第 10 段（因未履约减少供资），一年每少减少一 ODP 吨消费量，供资额就可能减少 13,480 美元。履行《协定》这一条款，应该在为国家淘汰计划供资金额中减少 912,596 美元（仅以 2007 年超额消费 67.7 ODP 吨为基础，因为还没有根据第七条报告的 2008 年氟氯化碳消费量）。执行委员会可能注意到，仅

制冷维修行业使用的各类氟氯化碳数量就从 2004 年的 232.1 ODP 吨减至 2008 年的 59.9 ODP 吨，这个数量一直低于《协定》所允许的最高消费量。

10. 在讨论这一问题时，开发计划署表示，孟加拉国政府和开发计划署的理解是，核准计量吸入器投资项目是承认这个事实，即计量吸入器行业氟氯化碳消费量可能超过《蒙特利尔议定书》和《协定》所规定的最高数量。他们认为，就孟加拉国而言，各类氟氯化碳淘汰总量，应该既考虑关于处理制冷维修行业消费的国家淘汰计划项目，又考虑处理医药行业消费的计量吸入器项目。据此，如果核查报告表明，在制冷维修行业各类氟氯化碳消费量在《协定》规定的限度之内，孟加拉国在执行计划上就是履约的。

11. 开发计划署还指出，在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方的第二十次会议上，已提请缔约方注意，基于 2007 年报告的氟氯化碳消费量，孟加拉国可能有不遵守情事问题。缔约方选择在 2009 年再次考虑孟加拉国的具体情况。关于《蒙特利尔议定书》不遵守情事，开发计划署和环境规划署都将支持该国政府与执行委员会继续进行对话。

#### 技术问题

12. 在审查 2009 年和 2010 年工作方案提议开展的活动时，注意到：

- (a) 制冷技术员和海关官员培训方案是基于典型的培训方案，没有适当考虑加强现有培训机构和/或职业学校的能力，而它们将保证长期持续的培训方案；
- (b) 与提议的国家淘汰计划回收/再循环部分相关的氟氯化碳消费所产生的影响是微不足道的，即使设备投入运行，到 2010 年才能实现。同样，通过提议的奖励方案减少的氟氯化碳消费量是非常小的（不超过 1 至 1.5 吨），到 2010 年和 2011 年才能实现；
- (c) 没有提议在引进可以立即使用的、无须改造设备的制冷剂上开展任何活动。有人指出，在过去几年中，几个第五条国家用无须改造设备的制冷剂改装小型制冷系统，大幅度减少了氟氯化碳消费量（在许多情况下没有《基金》的支助）；
- (d) 考虑到正在通过加强体制项目实施这类活动，为提高公众意识和信息传播申请的资金应该直接用于支助制冷维修行业。

13. 鉴于履约淘汰日期 2010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时间有限，与执行机构讨论了上述问题。结果，开发计划署和环境规划署同意对工作方案做如下修改：

- (a) 关于技术员培训方案，将再举办一期良好制冷维修做法和改型程序培训培训师培训班，2010 年底之前将培训约 4,000 名技术员。将通过提供培训设备，加强约 20 所举办良好维修做法培训班的职业学校。将把良好维修做法引进制冷课程（334,000 美元，包括培训设备）；

- (b) 臭氧机构与有关利益攸关者（譬如国家税务局和海关管理局）一起完成了海关官员培训长期战略的制定。2009 年，将加强孟加拉国与印度之间的对话，以对两国之间的消耗臭氧层物质贸易进行更好、更有效的监测和控制。这个对话是由环境规划署促进的，是该署履约协助方案的一部分。将对额外 200 名海关和执法官员进行培训（30,500 美元）；
- (c) 已经将国家淘汰计划的回收/再循环部分的规模从 373,000 美元减至 65,000 美元，以应对 2010 年之后氟氯化碳的需要；
- (d) 已经将改型奖励方案修改为包括：就把家用和小型商业制冷设备改装为使用无须改造设备的替代制冷剂进行具体培训，通过向登记的维修铺提供改型工具箱，按照原来提议改装更大数量的终端使用者（修订后的费用为 601,000 美元）；
- (e) 提议在 2009 年为在制冷维修行业淘汰各类氟氯化碳开展一次小型、有针对性的提高公众意识运动（从 60,000 美元减至 20,000 美元）；以及
- (f) 项目监测、评估以及报告活动（从 214,000 美元减至 134,000 美元）。

## 建议

- 14. 提交孟加拉国国家消耗臭氧层物质淘汰计划项目，供个别审议。
- 15. 在评估与孟加拉国政府签订的《协定》规定的 2007 年和 2008 年氟氯化碳淘汰目标上，执行委员会可以只考虑该国政府所报告的制冷维修行业的消费量，或者考虑在制冷维修和计量吸入器制造两个次行业的消费总量。
- 16. 秘书处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注意到孟加拉国国家消耗臭氧层物质淘汰计划第一次付款执行情况的进度报告；
  - (b) 注意到 2004—2007 年氟氯化碳消费情况的核查报告；以及
  - (c) 核准第二、第三和第四个工作方案，供资总额将在该国执行《协定》的业绩问题得到解决后确定。

-----